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00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二、開會地點：第二會議室

三、主席：伍院長鴻沂

記錄：熊惠娟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冊

五、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00.9.27)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提案一：配合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提報作業，英語學系擬依部頒「國小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中規定與要求，修訂本系部份課程架構。	照案通過	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二：本院視藝系 100 學年度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計畫「動畫業界實務體驗講座」追認案。	照案通過	視覺藝術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三：擬修改本院文創系大學部課程共計 2 科內容。	照案通過	文化创意產業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四：擬更名本院文創系碩士班課程名稱及增刪大學部專業課程。	照案通過	文化创意產業學系	依決議執行

六、主席報告：

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文化创意產業學系

案由：擬修改本系大學部課程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

一、「台灣社會文化」原為必修 4 學分，修習 1 學年，修改為選修 3 學分，修習 1 學期。

二、「管理學導論」名稱修改為「管理學」原為 2 學分，修改為 3 學分。

三、「經濟學」原為 2 學分，修改為 3 學分。

四、「數位藝術產業」名稱修改為「數位內容產業」。

五、本案業經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暨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100.11.17)決議通過。

六、自 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辦法：通過後，提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案由：擬增刪本系大學部專業課程，提請討論。(附件一，p. 6-9)

說明：

- 一、刪除「各國文化產業比較」及「會計學」2 科。
- 二、新增「電腦繪圖」選修課程，3 學分，大一下學期，屬「實作與設計」領域，新增課程表如(附件 1-1，p. 6-7)。
- 三、新增「數位內容設計實務」選修課程，3 學分，大一下學期，屬「實作與設計」領域，新增課程表如(附件 1-2，p. 8-9)。
- 四、本案業經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暨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100.11.17)決議通過。
- 五、自 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辦法：通過後，提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案由：擬刪除本系大學部「文化園區規劃與經營實務」先修課程規定，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文化園區規劃與經營實務」原須先修課程：設計素描或電腦繪圖。
- 二、本案業經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暨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100.11.17)決議通過。
- 三、自 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辦法：通過後，提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新增本系大學部專業課程「3D 人物建模」及「3D 視覺特效」，提請討論。(附件二，p. 10-13)

說明：

- 一、刪除「3D 建模、動作與特效」、「數位編輯與排版」。
- 二、「3D 人物建模」及「3D 視覺特效」除了在各種遊戲設計中有其必要性，並存在於廣告影片動畫特效、3D CIS 企業造型人物、數位電視節目、虛擬實境等領域，本系同學須深入理解並廣泛應用於幾乎所有文化創意產業中，同時對於畢業作品實務上立即有所助益。
- 三、本案業經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暨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0.10.26)決議通過。

四、自 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辦法：通過後，提送校課程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調整本系大學部專業課程學分數，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大學部專業課程 2 學分之「數位藝術導論」、「網頁動畫」擬調整為 3 學分。
- 二、本案業經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暨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0.10.26）決議通過。
- 三、追溯 10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辦法：通過後，提送校課程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新增本系大學部專業課程「影片拍攝實務」，提請討論。（[附件三](#)，p. 14-15）

說明：

- 一、本課程為南台灣影像工程學分學程課程規劃，建議外加於本系專業課程開課係數外。
- 二、本案業經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暨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0.10.26）決議通過。
- 三、追溯 10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辦法：通過後，提送校課程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調整本系專業課程類別，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目前本系平面設計相關課程分散於「專長分組」類別與「跨組選修」類別。擬將「專長分組」類別中的部分平面設計相關科目調整至「跨組選修」類別，使設計專業課程集中，嘉惠兩組專長不同的學生，如下表所示。
- 二、「數位電影特效」為本校南台灣影像工程學程科目之一，因此擬調整為「跨組選修」，並將「數位影片製作與特效」調整為數位藝術「專長分組」類別，更為適當。

三、調整後對照表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原類別	調整後類別
電腦繪圖	選修	數位藝術專長分組	跨組選修
平面電腦動畫	選修	數位藝術專長分組	跨組選修
網頁動畫	選修	數位藝術專長分組	跨組選修
數位視訊廣告設計	選修	數位藝術專長分組	跨組選修
視覺傳達設計	選修	數位藝術專長分組	跨組選修
設計史與設計文化	選修	數位藝術專長分組	跨組選修
網頁設計	選修	數位藝術專長分組	跨組選修
數位影片製作與特效	選修	跨組選修	數位藝術專長分組
數位電影特效	選修	數位藝術專長分組	跨組選修

四、本案業經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暨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0.10.26）決議通過。

五、追溯 10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辦法：通過後，提送校課程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中國語文學系

案由：擬調整本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提請討論。（[附件四](#)，p. 16-25）

說明：

- 一、為擴大本系碩士在職專班專業課程領域之廣度，提昇本系教師教學之彈性，擬調整課程，刪除「文字學專題研究」（選修，4 學分）1 門課程，新增「語文專題研究」（選修，4 學分）、「中國思想專題研究」（選修，4 學分）2 門課程。新增課程申請書（[附件四-1](#)，p. 16-20）、課程修訂對照表（[附件四-2](#)，p. 21）、課程增修表（[附件四-3](#)，p. 22）、修訂後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表草案（[附件四-4](#)，p. 23-25）。
- 二、本案經本系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0.9.14）、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0.10.3）、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0.10.12）討論通過。

三、自 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辦法：通過後，提送校課程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中國語文學系

案由：新增本系大學部「中文應用群組」課程案，提請討論。（[附件五](#)，p. 26-40）

說明：

- 一、依本校規定，新增課程需配合課程刪減（先減後增原則），本系舊課程原有 89 門

課，已於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修訂，刪減為 55 門課。擬依需要再新增「中文應用群組」4 門課程及「中文應用實習」1 門課。

二、「中文應用群組」課程及學分數如下：

- (一)「編輯與採訪」(選修，3 學分)：配置於大一下學期
- (二)「平面媒體評論寫作」(選修，3 學分)：配置於大二上學期
- (三)「文藝創作」(選修，3 學分)：配置於大一上學期
- (四)「企劃寫作」(選修，3 學分)：配置於大二下學期

三、課程修訂對照表(附件五-1，p. 26)、課程增修表(附件五-2，p. 27)、修訂後大學部課程表草案(附件五-4，p. 28-32)、新增課程申請書(附件五-4，p. 33-40)。

四、本案經本系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0.10.3)、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0.10.12)、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0.11.2)討論通過。

五、追溯 10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辦法：通過後，提送校課程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簽到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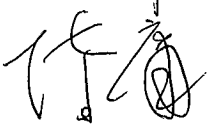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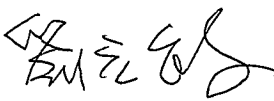
時間：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第二會議室

主持人：伍院長鴻沂

記錄：熊惠娟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伍鴻沂委員		余昭玫委員	余昭玫
陳劍鎧委員	陳劍鎧	梁中行委員	請假
陳庸委員		李堅萍委員	李堅萍
劉立敏委員		曾善美委員	曾善美
葉乃菁委員	請假	李錦旭委員	李錦旭
吳根明委員	吳根明	林思玲委員	公假
易毅成委員	易毅成	校外代表 洪萬隆委員	洪萬隆
學生代表 陳建翔同學	陳建翔	記錄熊惠娟	熊惠娟